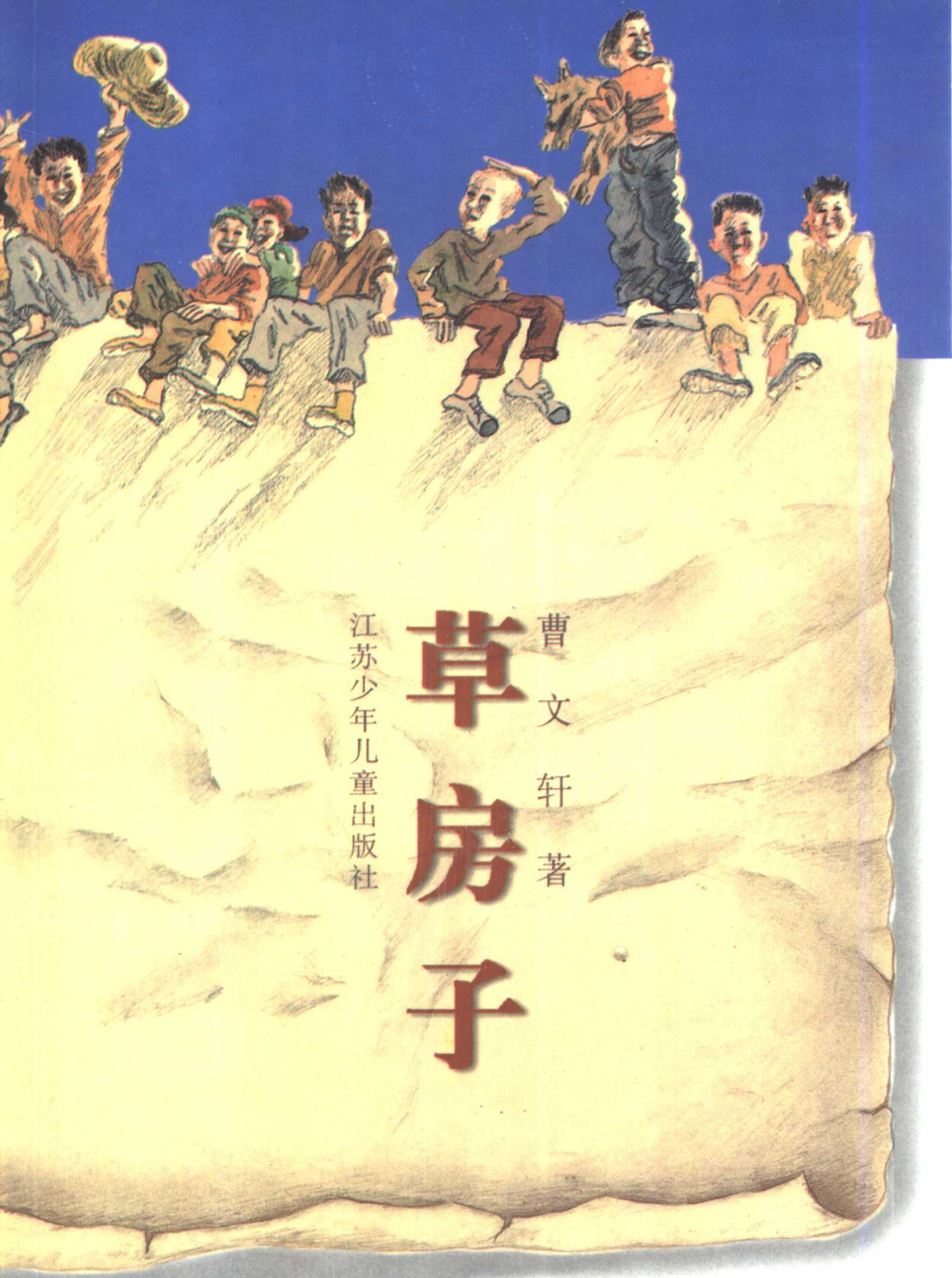




草房子

曹文轩著

江苏少年儿童出版社

明天一大早，一只大木船，在油麻地还未醒来时，就将载着桑桑和他的家，远远地离开这里——他将永远地告别与他朝夕相伴的这片金色的草房子……

草房子

曹文轩 著

江苏少年儿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草房子/曹文轩著, - 南京:江苏少年儿童出版社,
1997.12(1999.1重印)

ISBN 7-5346-1872-X

I.草… II.曹… III.儿童文学-长篇小说-中国-
当代IV.1287.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1999)第05127号

书 名	草房子
编 著 者	曹文轩
策划组稿	刘健屏
责任编辑	祁智 郁敬湘
出版发行	江苏少年儿童出版社
地 址	南京高楼门60号
邮政编码	210008
经 销	江苏省新华书店
印 刷 者	南京五四印刷厂
开 本	850×1168毫米 1/32
印 张	9
印 数	95,021—100,020册
字 数	199千字
版 次	1997年12月第1版 2001年3月第11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7-5346-1872-X/1·382(R)
定 价	12.00元

(江苏少儿版图书凡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那是1962年8月的一个上午，秋风乍起，暑气已去，十四岁的男孩桑桑，登上了油麻地小学那一片草房子中间最高一幢的房顶。他坐在屋脊上，油麻地小学第一次一下子就全都扑进了他的眼底。秋天的白云，温柔如絮，悠悠远去；梧桐的枯叶，正在秋风里忽闪忽闪地飘落。这个男孩桑桑，忽然觉得自己想哭，于是就小声地呜咽起来。

明天一大早，一只大木船，在油麻地还未醒来时，就将载着他和他的家，远远地离开这里——他将永远地告别与他朝夕相伴的这片金色的草房子……



曹文轩

1954年1月生于江苏盐城农村，在此生活20年。1974年入北京大学中文系读书，后留校任教。现为中国作家协会会员，北京大学教授、现当代文学博士生导师。主要文学作品集有《忧郁的田园》、《暮色笼罩下的祠堂》、《红葫芦》、《蔷薇谷》、《少年》、《埋在雪下的小屋》、《追随永恒》、《三角地》等。长篇小说有《山羊不吃天堂草》、《红瓦》等。主要学术性著作有《中国八十年代文学现象研究》、《思维论》、《曹文轩儿童文学论集》等。有作品被翻译成英、法、日等文字。获学术奖、文学奖二十余种。其中，长篇小说《山羊不吃天堂草》获第三届宋庆龄文学奖金奖、短篇小说《蓝花》获冰心文学大奖、短篇小说集《红葫芦》获台湾《中国时报》1994年度十大优秀读物奖、短篇小说《再见了，我的小星星》和长篇小说《山羊不吃天堂草》分获中国作协第一届、第二届儿童文学奖。



曹文轩和小读者

摄于1996年夏天

这是一部讲究品位的少年长篇小说。

作品写了男孩桑桑刻骨铭心、终身难忘的六年小学生活。六年中，他亲眼目睹或直接参与了一连串看似寻常但又催人泪下、撼动人心的故事：少男少女之间毫无瑕疵的纯情，不幸少年与厄运相拼时的悲怆与优雅，残疾男孩对尊严的执著坚守，垂暮老人在最后一瞬所闪耀的人格光彩，在死亡体验中对生命的深切而优美的领悟，大人们之间扑朔迷离且又充满诗情画意的情感纠葛……这一切，既清楚又朦胧地展现在少年桑桑的世界里。这六年，是他接受人生启蒙教育的六年。

作品格调高雅，由始至终充满美感。叙述风格谐趣而又庄重，整体结构独特而又新颖，情节设计曲折而又智慧。荡漾于全部作品的悲悯情怀，在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日趋疏远、情感日趋淡漠的当今世界中，也显得弥足珍贵、格外感人。通篇叙述既明白晓畅，又有一定的深度，是那种既是孩子喜爱也可供成人阅读的儿童文学作品。

目 录

第一章	秃鹤	1
第二章	纸月	30
第三章	白雀(一)	62
第四章	艾地	96
第五章	红门(一)	129
第六章	细马	164
第七章	白雀(二)	195
第八章	红门(二)	219
第九章	药寮	245
追随永恒	(代跋)	276

第一章 秃 鹤

1

秃鹤与桑桑从一年级开始，一直到六年级，都是同班同学。

秃鹤应该叫陆鹤，但因为他是一个十足的小秃子，油麻地的孩子，就都叫他秃鹤。秃鹤所在的那个小村子，是个种了许多枫树的小村子。每到秋后，那枫树一树一树地红起来，红得很耐看。但这个村子里，却有许多秃子。他们一个一个地光着头，从那么好看的枫树下走，就吸引了油麻地小学的老师们停住脚步，在一旁静静地看。那些秃顶在枫树下，微微泛着红光。在枫叶密集处偶尔有些空隙，那边有人走过时，就会一闪一闪地亮，像沙里的瓷片。那些把手插在裤兜里或双臂交叉着放在胸前的老师们，看着看着，就笑了起来，也不知道是什么意思。

秃鹤已许多次看到这种笑了。

但在桑桑的记忆里，秃鹤在读三年级之前，似乎一直不在意他的秃头。这或许是因为他们村也不光就他一个人是秃子，又或许是因为秃鹤还太小，想不起来自己该在意自己是个秃子。秃鹤一直生活得很快活。有人叫他秃鹤，他会很高兴地答应的，仿佛他本来就叫秃鹤，而不叫陆鹤。

秃鹤的秃，是很地道的。他用长长的好看的脖子，支撑起那么一颗光溜溜的脑袋。这颗脑袋绝无一丝瘢痕，光滑得竟然那么均匀。阳光下，这颗脑袋像打了蜡一般亮，让他的同学们无端地想起，夜里它也会亮的。由于秃成这样，孩子们就会常常出神地去看，并会在心里生出要用手指头蘸一点唾沫去轻轻摩挲它一下的欲望。事实上，秃鹤的头，是经常被人抚摸的。后来，秃鹤发现了孩子们喜欢摸他的头，就把自己的头看得珍贵了，不再由着他们想摸就摸了。如果有人偷偷摸了他的头，他就会立即掉过头去判断。见是一个比他弱小的，他就会追过去让那个人在后背上吃一拳；见是一个比他有力的，他就会骂一声。有人一定要摸，那也可以，但得付秃鹤一点东西：要么是一块糖，要么是将橡皮或铅笔借他用半天。桑桑用一根断了的格尺，就换得了两次抚摸。那时，秃鹤将头很乖巧地低下来，放在了桑桑的眼前。桑桑伸出手去摸着，秃鹤就会数道：“一回……”桑桑觉得秃鹤的头很光滑，跟他在河边摸一块被水冲洗了无数年的鹅卵石时的感觉差不多。

秃鹤读三年级时，偶然地，好像是在一个早晨，他对自己的秃头在意起来了。秃鹤的头现在碰不得了。谁碰，他就跟谁急眼，就跟谁玩命。人再喊他秃鹤，他就不再答应了。并且，谁也不能再用东西换得一摸。油麻地的屠夫丁四见秃鹤眼馋地看他肉案上的肉，就用刀切下足有两斤重的一块，用刀尖戳了一个洞，穿了一截草绳，然后高高地举在秃鹤眼前：“让

我摸一下你的头，这块肉就归你。”说着，就要伸出油腻的手来。秃鹤说：“你先把肉给我。”丁四说：“先让我摸，然后再把肉给你。”秃鹤说：“不，先把肉给我。”丁四等到将门口几个正在闲聊的人招呼过来后，就将肉给了秃鹤。秃鹤看了看那块肉——那真是一块好肉！但秃鹤用力向门外一甩，将那块肉甩到满是灰土的路上，然后拔腿就跑。丁四抓了杀猪刀追出来。秃鹤跑了一阵却不再跑了。他从地上抓起一块砖头，转过身来，咬牙切齿地面对抓着锋利刀子的丁四。丁四竟不敢再向前一步，将刀子在空中挥舞了两下，说了一声“小秃子”，转身走了。

秃鹤不再快活了。

那天下大雨，秃鹤没打雨伞就上学来了。天虽下雨，但天色并不暗。因此，在银色的雨幕里，秃鹤的头就分外亮。同打一把红油纸伞的纸月与香椿，就闪在了道旁，让秃鹤走过去。秃鹤感觉到了，这两个女孩的眼睛正在那把红油纸伞下注视着他的头。他从她们身边走了过去。当他转过身来看她们时，他所见到的情景是两个女孩正用手捂住嘴，遮掩着笑。秃鹤低着头往学校走去。但他没有走进教室，而是走到了河边那片竹林里。

雨沙沙地打在竹叶上，然后从缝隙中滴落到他的秃头上。他用手摸了摸头，一脸沮丧地朝河上望着。水面上，两只羽毛丰满的鸭子，正在雨中游着，一副很快乐的样子。

秃鹤捡起一块瓦片，砸了过去，惊得那几只鸭子拍着翅膀往远处游去。秃鹤又接二连三地砸出去六七块瓦片，直到他的瓦片再也惊动不了那几只鸭子，他才罢手。他感到有点凉了，但直到上完一节课，他才走向教室。

晚上回到家，他对父亲说：“我不上学了。”

“有人欺负你了?”

“没有人欺负我。”

“那为什么说不上学?”

“我就是不想上学。”

“胡说!”父亲一巴掌打在秃鹤的头上。

秃鹤看了父亲一眼，低下头哭了。

父亲似乎突然明白了什么。他转身坐到灯光照不到的阴影里的一张凳子上。随即，秃鹤的秃头就映出了父亲手中烟卷忽明忽暗的亮光。

第二天，父亲没有逼秃鹤上学去。他去镇上买回几斤生姜：有人教了他一个秘方，说是用生姜擦头皮，七七四十九天，就能长出头发来。他把这一点告诉了秃鹤。秃鹤就坐在凳子上，一声不吭地让父亲用切开的姜片，在他的头上来回擦着。父亲擦得很认真，像一个想要让顾客动心的铜匠在擦他的一件青铜器。秃鹤很快就感到了一种火辣辣的刺痛。但秃鹤一动不动地坐着，任由父亲用姜片去擦着。

桑桑他们再见到秃鹤时，秃鹤依然还是个秃子，只不过那秃头有了血色，像刚喝了酒一样。

不知是纸月还是香椿，当秃鹤走进教室时，闻到了一股好闻的生姜味，便轻轻说出声来：“教室里有生姜味。”

当时全班的同学都在，大家就一齐嗅鼻子，只听见一片吸气声。随即都说确实有生姜味。于是又互相地闻来闻去，结果是好像谁身上都有生姜味，谁又都没有生姜味。

秃鹤坐在那儿不动。当他感觉到马上可能就有几个鼻子顺着气味的来路嗅呀嗅的要嗅到他，并要嗅到他的头上时，说了一声“我要上厕所”，赶紧装出憋不住的样子跑出了教室。他跑到河边上，用手抠了一把烂泥，涂在头上，然后再

用清水洗去。这样反复地进行了几次，直到自己认为已经完全洗去生姜味之后，才走回教室。

七七四十九天过去了，秃鹤的头上依然毫无动静。

夏天到了，当人们尽量从身上、脑袋上去掉一些什么时，秃鹤却戴着一顶父亲特地从城里买回的薄帽，出现在油麻地人的眼里。

2

桑桑是校长桑乔的儿子。桑桑的家就在油麻地小学的校园里，也是一幢草房子。

油麻地小学是一色的草房子。十几幢草房子，似乎是有规则，又似乎是没有规则地连成一片。它们分别用作教室、办公室、老师的宿舍，或活动室、仓库什么的。在这些草房子的前后或在这些草房子之间，总有一些安排，或一丛两丛竹子，或三株两株蔷薇，或一片花开得五颜六色的美人蕉，或干脆就是一小片夹杂着小花的草丛。这些安排，没有一丝刻意的痕迹，仿佛是这个校园里原本就有的，原本就是这个样子。这一幢一幢草房子，看上去并不高大，但屋顶大大的，里面很宽敞。这种草房子实际上是很贵重的。它不是用一般稻草或麦秸盖成的，而是从三百里外的海滩上打来的茅草盖成的。那茅草旺盛地长在海滩上，受着海风的吹拂与毫无遮挡的阳光的曝晒，一根一根地都长得很有韧性。阳光一照，闪闪发亮如铜丝，海风一吹，竟然能发出金属般的声响。用这种草盖成的房子，是经久不朽的。这里的富庶人家，都攒下钱来去盖这种房子。油麻地小学的草房子，那上面的草又用得很考究，很铺

张，比这里的任何一个人家的选草都严格，房顶都厚。因此，油麻地小学的草房子里，冬天是温暖的，夏天却又是凉爽的。这一幢幢房子，在乡野纯净的天空下，透出一派古朴来。而当太阳凌空而照时，那房顶上金泽闪闪，又显出一派华贵来。

桑桑喜欢这些草房子，这既是因为他是草房子里的学生，又是因为他的家也在这草房子里。

桑桑就是在这些草房子里、草房子的前后及四面八方来显示自己的，来告诉人们“我就是桑桑”的。

桑桑就是桑桑，桑桑与别的孩子不大一样，这倒不是因为桑桑是校长的儿子，而仅仅只是因为桑桑就是桑桑。

桑桑的异想天开或者做出一些出人意料的古怪的行为，是一贯的。桑桑想到自己有个好住处，他的鸽子却没有——他的许多鸽子还只能钻墙洞过夜或孵小鸽子，心里就起了怜悯，决心要改善鸽子们的住处。那天父亲与母亲都不在家时，他叫来了阿恕与朱小鼓他们几个，将家中碗柜里的碗碟之类的东西统统收拾出来扔在墙角里，然后将这个碗柜抬了出来，根据他想象中的高级鸽笼的样子，让阿恕与朱小鼓他们一起动手，用锯子与斧头对它大加改造。四条腿没有必要，锯了。玻璃门没有必要，敲了。那碗柜本来有四层，但每一层都没有隔板。桑桑就让阿恕从家里偷来几块板子，将每一层分成了三档。桑桑算了一下，一层三户“人家”，四层共能安排十二户“人家”，觉得自己为鸽子们做了一件大好事，心里觉得很高尚，自己被自己感动了。当太阳落下，霞光染红草房子时，这个大鸽笼已在他和阿恕他们的数次努力之后，稳稳地挂在了墙上。晚上，母亲望着一个残废的碗柜，高高地挂在西墙上成了鸽子们的新家时，她将桑桑拖到家中，关起门来一顿结结实实地揍。但桑桑不长记性，仅仅相隔十几天，他又旧病复

发。那天，他在河边玩耍，见有渔船在河上用网打鱼，每一网都能打出鱼虾来，就在心里希望自己也有一张网。但家里并无一张网。桑桑心里痒痒的，觉得自己非有一张网不可。他在屋里屋外转来转去，一眼看到了支在父母大床上的蚊帐。这明明是蚊帐，但在桑桑的眼中，它分明是一张很不错的网。他三下两下就将蚊帐扯了下来，然后找来一把剪子，三下五除二地将蚊帐改制成了一张网，然后又叫来阿恕他们，用竹竿做成网架，撑了一条放鸭的小船，到河上打鱼去了。河两岸的人都到河边上来看，问：“桑桑，那网是用什么做成的？”桑桑回答：“用蚊帐。”桑桑心里想：我不用蚊帐又能用什么呢？两岸的人都乐。女教师温幼菊担忧地说：“桑桑，你又要挨打了。”桑桑突然意识到了问题的严重性，但在两岸那么多感兴趣的目光的注视下，他还是很兴奋地沉浸在打鱼的快乐与冲动里。中午，母亲见到竹篮里有两三斤鱼虾，问：“哪来的鱼虾？”桑桑说：“是我打的。”“你打的？”“我打的。”“你用什么打的？”“我就这么打的呗。”母亲忙着要做饭，没心思去仔细考查。中午，一家人高高兴兴地吃着鱼虾。吃着吃着，母亲又起了疑心：“桑桑，你用什么打来的鱼虾？”桑桑借着嘴里正吃着一只大红虾，故意支支吾吾地不说清。但母亲放下筷子不吃，等他将那只虾吃完了，又问：“到底用什么打来的鱼虾？”桑桑一手托着饭碗，一手抓着筷子，想离开桌子，但母亲用不可违抗的口气说：“你先别离开。你说，你用什么打的鱼虾？”桑桑退到了墙角里。小妹妹柳柳坐在椅子上，一边有滋有味地嚼着虾，一边高兴得不住地摆动着双腿，一边朝桑桑看着：“哥哥用网打的鱼。”母亲问：“他哪来的网？”柳柳说：“用蚊帐做的呗。”母亲放下手中的碗筷，走到房间里去。过不多一会儿，母亲又走了出来，对着拔腿就跑的桑桑的后背骂了一声。但母亲并没有追

打。晚上，桑桑回来后，母亲也没有打他。母亲对他的惩罚是：将他的蚊帐摘掉了。而摘掉蚊帐的结果是：他被蚊子叮得浑身上下到处是红包，左眼红肿得发亮。

眼下的夏天，是地地道道的夏天。太阳才一露脸，天地间便弥漫开无形的热气。而当太阳如金色的轮子，轰隆隆滚动过来，直滚到人的头顶上时，天地间就仿佛变得火光闪闪了。河边的芦苇叶晒成了卷，一切植物都无法抵抗这种热浪的袭击，而昏昏欲睡地低下了头。大路上，偶尔有人走过，都是匆匆的样子，仿佛在这种阳光下一旦呆久了，就会被烧着似的。会游泳与不会游泳的孩子，都被这难忍的炎热逼进了河里。因此，河上到处是喧闹声。

桑桑已在水中泡了好几个钟头了，现在他先到岸上来吃个西瓜，打算吃完了再接着下河去。他坐在门槛上一边吃着，一边看着母亲拿了根藤条抽打挂了一院子的棉被与棉衣。他知道，这叫“曝伏”，就是在最炎热的伏天里将棉被棉衣拿到太阳光下来晒，只要晒上那么一天，就可以一直到冬天也不会发霉。母亲回屋去了。桑桑吃完瓜，正想再回到河里去，但被突发的奇想留住了。他想：在这样的天气里，我将棉衣棉裤都穿上，人会怎样？他记得那回进城，看到卖冰棍的都将冰棍捂在棉套里。他一直搞不清楚为什么被棉套死死捂着，冰棍反而不溶化。这个念头缠住了他。桑桑这个人，很容易被一些念头缠住。

不远处，纸月正穿过玉米丛中的田埂，上学来了。纸月戴了一顶很好看的凉帽，一路走，一路轻轻地用手抚摸着路边的玉米叶子。那时，玉米正吐着红艳艳的或绿晶晶的穗子。纸月不太像乡下的小女孩，在这样的夏天，居然还是那么白。她的脸以及被短袖衫和短裤留在外面的胳膊与腿，在玉米丛里

一晃一晃地闪着白光。

桑桑往屋里瞥了一眼，知道母亲已在竹床上午睡了，就走到了院子里。他汗淋淋的，却挑了一条最厚的棉裤穿上，又将父亲的一件肥大的厚棉袄也穿上了身。转眼看到大木箱里还有一顶父亲的大棉帽子，自己一笑，走过去，将它拿出，也戴到了汗淋淋的头上。桑桑的感觉很奇妙，他前后左右地看了一下，立即跑出院子，跑到教室中间的那片空地上。

那时，纸月也已走进校园。

但桑桑装着没有看见她，顺手操了一根竹竿，大模大样地在空地上走。

首先发现桑桑的是蒋一轮老师。那时，他正在树阴下的一张竹椅上打盹，觉得空地上似乎有个人在走动，一侧脸，就看见了那样一副打扮的桑桑。他先是不出声地看，终于忍俊不禁，扑哧一声笑出来。随即起来，把老师们一个一个地叫了出来：“你们快来看桑桑。”

过一会儿就要上课了，各年级的学生正陆续走进校园。

桑桑为他们制造了一道风景。桑桑经常为人们制造风景。

纸月将身子藏在一棵粗壮的梧桐后，探出脸来看着桑桑。

桑桑似乎看到了那一对乌溜溜的眼睛，又似乎没有看见。

空地周围站了许多人，大家都兴高采烈地看着。不知是谁“噉”了一声，随即得到响应，“噉噉”声就在这七月的天空下面回响不止，并且愈来愈响。桑桑好像受到一种鼓舞，拖着竹竿，在这块空地上，小疯子一样走起圆场来。

过不一会儿，“噉噉”声又转换成很有节奏的“桑桑！桑桑……”

桑桑就越发起劲地走动，还做出一些莫名其妙的动作来。